

证券代码：430008

证券简称：紫光华宇 公告编号：2008-015

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08 年 6 月 30 日
- 2、召开地点：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 3、召集方式：现场会议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 邵学先生
- 6、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在代办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 2617.7669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3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通过《修改公司章程》
同意 2617.7669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 2、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和招商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额度》

同意 2617.7669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伟拓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张景轩
-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意见

- 1、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伟拓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6 月 30 日